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陳佩芬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27208889)分機7077

傳真：02-2720-5321

電子信箱：caffeine8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0555551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麗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“麗揚” 傷口貼布（未滅菌）」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10951號）及「“麗揚” 醫療用貼布（滅菌）」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10959號）藥物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配合依藥事法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5年9月5日新北衛食字第10516933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持有之藥物許可證「“麗揚” 傷口貼布（未滅菌）」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10951號）及「“麗揚” 醫療用貼布（滅菌）」（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10959號）業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在案，為確保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配合市售品回收等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牙醫師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